



建设工程造价员手工算量与实例精析系列丛书

园林工程造价员 手工算量与实例精析

本书编委会 编

Yuanlin Gongcheng Zaojiayuan
Shougong Suanliang Yu Shili Jingxi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建设工程造价员手工算量与实例精析系列丛书

园林工程造价员 手工算量与实例精析

本书编委会 编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园林工程造价员手工算量与实例精析/本书编委会
编. —北京: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2015. 9
(建设工程造价员手工算量与实例精析系列丛书)
ISBN 978-7-112-17430-0

I. ①园… II. ①本… III. ①园林-工程造价
IV. ①TU723.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256362 号

本书依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 50500—2013、《园林绿化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 50858—2013 进行编写, 结合工程量计算实例, 详细介绍了园林绿化工程工程量手算的规则和方法。在内容编写上, 本书将园林绿化工程中常用的手算公式与根据实际工作总结的计算公式相结合, 通过讲解园林绿化工程各分项(绿化工程, 园路、园桥工程, 园林景观工程)工程量的手算规则和计算实例, 向读者说明如何快速计算工程量, 并对工程量手算的内容和相关规定进行了说明。

本书可供园林绿化工程工程预算、工程造价与项目管理人员工作使用。

责任编辑: 岳建光 张 磊

责任设计: 李志立

责任校对: 李欣慰 张 颖

建设工程造价员手工算量与实例精析系列丛书

园林工程造价员手工算量与实例精析

本书编委会 编

*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出版、发行(北京西郊百万庄)

各地新华书店、建筑书店经销

北京科地亚盟排版公司制版

北京建筑工业印刷厂印刷

*

开本: 787×1092 毫米 1/16 印张: 10 $\frac{3}{4}$ 字数: 257 千字

2015 年 2 月第一版 2015 年 2 月第一次印刷

定价: 26.00 元

ISBN 978-7-112-17430-0

(26262)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可寄本社退换

(邮政编码 100037)

本书编委会

主 编 张 琦

参 编 (按笔画顺序排列)

左丹丹 刘海锋 李 松 张 彤

夏 欣 陶红梅 程 惠 蒋传龙

韩艳艳

前 言

园林工程建设作为城市建设的重要组成，其重要性不言而喻。在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下，园林工程的建设分工越来越细，工程的规模也日渐扩大。如何提高对园林工程造价的管理和控制，最大化园林工程的投资效益，是项目管理人员需要重视的一个问题。而工程量计算是否正确，直接影响工程预算造价的准确。与此同时，为了推动《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 50500—2013、《园林绿化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 50858—2013 的实施，帮助工程造价人员提高实际操作水平，我们组织了一批园林工程造价人员编写了此书。

本书共分为 5 章，内容包括园林工程工程量计算基础知识，绿化工程手工算量与实例精析，园路、园桥工程手工算量与实例精析，园林景观工程手工算量与实例精析，园林工程工程量计价编制应用实例。在内容编写上，本书将园林工程中常用的手算公式与根据实际工作总结的计算公式相结合，向读者说明如何快速计算工程量，并对工程量手算的内容和相关规定进行了说明。本书可供园林工程工程预算、工程造价与项目管理人员工作使用。

由于学识和经验有限，虽尽心尽力但书中仍难免存在疏漏或未尽之处，敬请有关专家和读者予以批评指正。

目 录

1 园林工程工程量计算基础知识	1
1.1 园林工程工程量计算原则及步骤	1
1.1.1 园林工程工程量计算原则	1
1.1.2 园林工程工程量计算步骤	1
1.2 园林工程工程量计算方法	2
1.3 园林工程分项工程的划分	2
1.4 《计价规范》对工程计量的规定	3
1.4.1 工程计量的依据及要求	3
1.4.2 工程量一般规定	4
1.4.3 单价合同的计量	4
1.4.4 总价合同的计量	4
2 绿化工程手工算量与实例精析	6
2.1 绿化工程工程量手算方法	6
2.1.1 绿地整理工程量	6
2.1.2 园林植树工程工程量	8
2.1.3 花卉与草坪种植工程工程量	14
2.1.4 大树移植与绿地养护工程工程量	15
2.1.5 绿地喷灌工程量	16
2.2 绿化工程工程量手算参考公式	17
2.2.1 横截面法计算土方量	17
2.2.2 方格网法计算土方量	18
2.2.3 绿地喷灌工程计算	21
2.3 绿化工程工程量手算实例解析	23
3 园路、园桥工程手工算量与实例精析	49
3.1 园路、园桥工程工程量手算方法	49
3.1.1 园路、园桥工程量	49
3.1.2 驳岸、护岸工程量	55
3.2 园路、园桥工程工程量手算参考公式	57

3.2.1 基础模板工程量计算	57
3.2.2 砌筑砂浆配合比设计	58
3.3 园路、园桥工程工程量手算实例解析	59
4 园林景观工程手工算量与实例精析	85
4.1 园林景观工程工程量手算方法	85
4.1.1 堆塑假山工程量	85
4.1.2 原木、竹构件工程量	89
4.1.3 亭廊屋面工程量	91
4.1.4 花架工程量	93
4.1.5 园林桌椅工程量	96
4.1.6 喷泉安装工程量	98
4.1.7 杂项工程量	99
4.2 园林景观工程工程量手算实例解析	103
5 园林工程工程量计价编制应用实例	135
5.1 园林景观工程招标工程量清单编制实例	135
5.2 园林景观工程投标总价编制实例	149
参考文献	163

1 园林工程工程量计算基础知识

1.1 园林工程工程量计算原则及步骤

1.1.1 园林工程工程量计算原则

园林绿化工程工程量的计算，一般要遵循以下原则：

1. 计算口径要一致，避免重复和遗漏

计算工程量时，根据施工图列出分项工程的口径（指分项工程包括的工作内容和范围），必须与预算定额中相应分项工程的口径（结合层）相一致。相反，分项工程中设计有的工作内容，而相应预算定额中没有包括时，应另列项目计算。

2. 工程量计算规则要一致，避免错算

工程量计算规则必须与预算定额中规定的工程量计算规则（或工程量计算方法）相一致，保证计算结果准确。例如砌砖工程中，一砖半砖墙的厚度，无论施工图中标注的尺寸是“360”或“370”，都应以预算定额计算规则规定的“365”进行计算。

3. 计量单位要一致

各分项工程量的计算单位必须与预算定额中相应项目的计量单位相一致。例如，预算定额中，栽植绿篱分项工程的计量单位是10延长米，而不是株数，则工程量单位也是10延长米。

4. 按顺序进行计算

计算工程量时要按着一定的顺序（自定）逐一进行计算，避免重算和漏算。

5. 计算精度要统一

为了计算方便，工程量的计算结果统一要求为：除钢材（以“t”为单位）、木材（以“m³”为单位）取三位小数外，其余项目一般取两位小数，以下四舍五入。

1.1.2 园林工程工程量计算步骤

1. 列出分项工程项目名称

根据施工图纸，并结合施工方案的有关内容，按照一定的计算顺序，逐一列出单位工程施工图预算的分项工程项目名称。所列的分项工程项目名称必须要与预算定额中的相应项目名称一致。

2. 列出工程量计算式

分项工程项目名称列出后，根据施工图纸所示的部位、尺寸和数量，按照工程量计算规则，分别列出工程量计算公式。

3. 调整计量单位

通常计算的工程量都是以米（m）、平方米（m²）、立方米（m³）等为单位，但预算定

额中往往以 10 米 (m)、10 平方米 (m²)、10 立方米 (m³)、100 平方米 (m²)、100 立方米 (m³) 等为计量单位, 因此还须将计算的工程量单位按预算定额中相应项目规定的计量单位进行调整, 使计量单位一致, 便于以后的计算。

4. 套用预算定额进行计算

各项工程量计算完毕经校核后, 就可以编制单位工程施工图预算书。

1.2 园林工程工程量计算方法

工程量的计算通常按施工先后顺序、按定额项目的顺序和用统筹法进行计算。

(1) 按施工先后顺序计算

即按工程施工顺序的先后来计算工程量。计算时, 先地下后地上, 先底层后上层, 先主要后次要。大型和复杂工程应先划分区域, 编成区号, 分区计算。

(2) 按定额项目的顺序计算

即按定额所列分部分项工程的次序来计算工程量。计算时按照施工图设计内容, 由前到后, 逐项对照定额进行计算工程量。采用这种方法计算工程量, 要求熟悉施工图纸, 具有较多的工程设计基础知识, 并且要注意施工图中有的项目可能套不上定额项目, 应单独列项, 以编制补充定额, 切记不可因定额缺项而漏项。

(3) 用统筹法计算工程量

统筹法计算工程量是根据各分项工程量之间的固有规律和相互之间的依赖关系, 运用统筹原理和统筹图来合理安排工程量的计算程序, 并按其顺序计算工程量。用统筹法计算工程量的基本要点是: 统筹程序、合理安排; 利用基数、连续计算; 一次计算、多次使用; 结合实际、灵活机动。

1.3 园林工程分项工程的划分

根据《园林绿化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 50858—2013 规定, 园林工程分为三个分部工程: 绿化工程, 园路、园桥工程, 园林景观工程。每个分部工程又分为若干个子分部工程。每个子分部工程中又分为若干个分项工程。每个分项工程有一个项目编码。园林工程分部分项工程划分详见表 1-1。

园林工程分部分项工程划分			表 1-1
分部工程	子分部工程	分项工程	
绿化工程	绿地整理	砍伐乔木、挖树根(茼)砍挖灌木丛及根、砍挖竹及根、砍挖芦苇(或其他水生植物)及根、清除草皮、清除地被植物、屋面清理、种植土回(换)填、整理绿化用地、绿地起坡造型、屋顶花园基底处理	
	栽植花木	栽植乔木、栽植灌木、栽植竹类、栽植棕榈类、栽植绿篱、栽植攀缘植物、栽植色带、栽植花卉、栽植水生植物、垂直墙体绿化种植、花卉立体布置、铺种草皮、喷播植草(灌木)籽、植草砖内植草、挂网、箱/钵栽植	
	绿地喷灌	喷灌管线安装、喷灌配件安装	

续表

分部工程	子分部工程	分项工程
园路、园桥工程	园路、园桥工程	园路；踏（蹬）道；路牙铺设；树池围牙、盖板（算子）；嵌草砖（格）铺装；桥基础；石桥墩、石桥台；拱券石；石券脸；金刚墙砌筑；石桥面铺装；石桥面檐板；石汀步（步石、飞石）；木制步桥；栈道
	驳岸、护岸	石（卵石）砌驳岸、原木桩驳岸、满（散）铺砂卵石护岸（自然护岸）、点（散）布大卵石、框格花木护坡
园林景观工程	堆塑假山	堆筑土山丘、堆砌石假山、塑假山、石笋、点风景石、池石、盆景山、山（卵）石护角、山坡（卵）石台阶
	原木、竹构件	原木（带树皮）柱、梁、檩、椽；原木（带树皮）墙；树枝吊挂帽子；竹柱、梁、檩、椽；竹编墙；竹吊挂帽子
	亭廊屋面	草屋面、竹屋面、树皮屋面、油毡瓦屋面、预制混凝土穹顶、彩色压型钢板（夹芯板）攒尖亭屋面板、彩色压型钢板（夹芯板）穹顶、玻璃屋面、支（防腐木）屋面
	花架	现浇混凝土花架柱、梁；预制混凝土花架柱、梁；金属花架柱、梁；木花架柱、梁；竹花架柱、梁
	园林桌椅	预制钢筋混凝土飞来椅；水磨石飞来椅；竹制飞来椅；现浇混凝土桌凳；预制混凝土桌凳；石桌石凳；水磨石桌凳；塑树根桌凳；塑树节椅；塑料、铁艺、金属椅
	喷泉安装	喷泉管道、喷泉电缆、水下艺术装饰灯具、电气控制柜、喷泉设备
	杂项	石灯；石球；塑仿石音箱；塑树皮梁、柱；塑竹梁、柱；铁艺栏杆；塑料栏杆；钢筋混凝土艺术围栏；标志牌；景墙；景窗；花饰；博古架；花盆（坛箱）；摆花；花池、垃圾箱、砖石砌小摆设；其他景观小摆设；柔性水池

1.4 《计价规范》对工程计量的规定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 50500—2013 与《园林绿化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 50858—2013 对园林工程工程量作了相应的规定。

1.4.1 工程计量的依据及要求

- (1) 工程量计算除依据各项规定外，尚应依据以下文件：
1) 经审定通过的施工设计图纸及其说明。
2) 经审定通过的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
3) 经审定通过的其他有关技术经济文件。
- (2) 工程实施过程中的计量应按照现行国家标准《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 50500—2013 的相关规定执行。
- (3) 两个或两个以上计量单位的，应结合拟建工程项目的实际情况，确定其中一个为计量单位。同一工程项目的计量单位应一致。
- (4) 工程计量时每一项目汇总的有效位数应遵守下列规定：
1) 以“t”为单位，应保留小数点后三位数字，第四位小数四舍五入。
2) 以“m”、“m²”、“m³”为单位，应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数字，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3) 以“株”、“丛”、“缸”、“套”、“个”、“支”、“只”、“块”、“根”、“座”等单位,应取整数。

(5) 各项目仅列出了主要工作内容,除另有规定和说明外,应视为已经包括完成该项目所列或未列的全部工作内容。

(6) 园林绿化工程(另有规定者除外)涉及普通公共建筑物等工程的项目以及垂直运输机械、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等项目,按现行国家标准《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 50854—2013的相应项目执行;涉及仿古建筑工程的项目,按现行国家标准《仿古建筑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 50855—2013的相应项目执行;涉及电气、给水排水等安装工程的项目,按照现行国家标准《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 50856—2013的相应项目执行;涉及市政道路、路灯等市政工程的项目,按现行国家标准《市政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 50857—2013的相应项目执行。

1.4.2 工程量一般规定

(1) 工程量必须按照相关工程现行国家计量规范规定的工程量计算规则计算。

(2) 工程计量可选择按月或按工程形象进度分段计量,具体计量周期应在合同中约定。

(3)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的超出合同工程范围施工或返工的工程量,发包人不予计量。

(4) 成本加酬金合同应按“单价合同的计量”的规定计量。

1.4.3 单价合同的计量

(1) 工程量必须以承包人完成合同工程应予计量的工程量确定。

(2) 施工过程中进行工程计量,当发现招标工程量清单中出现缺项、工程量偏差,或因工程变更引起工程量增减时,应按承包人在履行合同义务中完成的工程量计算。

(3) 承包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的计量周期和时间向发包人提交当期已完工程量报告。发包人应在收到报告后7d内核实,并将核实计量结果通知承包人。发包人未在约定时间内进行核实的,承包人提交的计量报告中所列的工程量应视为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工程量。

(4) 发包人认为需要进行现场计量核实时,应在计量前24h通知承包人,承包人应为计量提供便利条件并派人参加。当双方均同意核实结果时,双方应在上述记录上签字确认。承包人收到通知后不派人参加计量,视为认可发包人的计量核实结果。发包人不按照约定时间通知承包人,致使承包人未能派人参加计量,计量核实结果无效。

(5) 当承包人认为发包人核实后的计量结果有误时,应在收到计量结果通知后的7d内向发包人提出书面意见,并应附上其认为正确的计量结果和详细的计算资料。发包人收到书面意见后,应在7d内对承包人的计量结果进行复核后通知承包人。承包人对复核计量结果仍有异议的,按照合同约定的争议解决办法处理。

(6) 承包人完成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每个项目的工程量并经发包人核实无误后,发承包双方应对每个项目的历次计量报表进行汇总,以核实最终结算工程量,并应在汇总表上签字确认。

1.4.4 总价合同的计量

(1) 采用工程量清单方式招标形成的总价合同,其工程量应按照“单价合同的计量”

的规定计算。

(2) 采用经审定批准的施工图纸及其预算方式发包形成的总价合同，除按照工程变更规定的工程量增减外，总价合同各项目的工程量应为承包人用于结算的最终工程量。

(3) 总价合同约定的项目计量应以合同工程经审定批准的施工图纸为依据，发承包双方应在合同中约定工程计量的形象目标或时间节点进行计量。

(4) 承包人应在合同约定的每个计量周期内对已完成的工程进行计量，并向发包人提交达到工程形象目标完成的工程量和有关计量资料的报告。

(5) 发包人应在收到报告后 7d 内对承包人提交的上述资料进行复核，以确定实际完成的工程量和工程形象目标。对其有异议的，应通知承包人进行共同复核。

2 绿化工程手工算量与实例精析

2.1 绿化工程工程量手算方法

2.1.1 绿地整理工程量

1. 勘察现场

(1) 计算公式

$$\text{工程量} = \text{图示数量} \quad (\text{株})$$

(2) 工程量计算规则及说明

勘察现场工程量以植株计算，灌木类以每丛折合 1 株，绿篱每 1 延长米折合 1 株，乔木不分品种规格一律按株计算。

绿化工程施工前需对现场调查，对架高物、地下管网、各种障碍物以及水源、地质、交通等状况作全面的了解，并做好施工安排或施工组织设计。

2. 砍伐乔木、挖树根（茺）

(1) 计算公式

$$\text{工程量} = \text{图示数量} \quad (\text{株})$$

(2) 工程量计算规则

1) 清单工程量计算规则

砍伐乔木、挖树根（茺）工程量按数量计算。

2) 定额工程量计算规则

裸根乔木、攀缘植物工程量按其不同坑体规格以株计算。

3. 砍挖灌木丛及根

(1) 计算公式

$$\text{工程量} = \text{图示数量} \quad (\text{株})$$

或

$$\text{工程量} = \text{砍挖面积} \quad (\text{m}^2)$$

(2) 工程量计算规则

1) 清单工程量计算规则

① 以株计量，按数量计算。

② 以平方米计量，按面积计算。

2) 定额工程量计算规则

裸根灌木和竹类工程量按其不同坑体规格以株计算。土球苗木，按不同球体规格以株计算。

4. 砍挖绿篱及根

(1) 计算公式

$$\text{工程量} = \text{图示长度} \quad (\text{m})$$

(2) 工程量计算规则

绿篱工程量按不同槽（沟）断面，分单行双行以米计算。

5. 砍挖竹及根

(1) 计算公式

$$\text{工程量} = \text{图示数量} \quad (\text{株/丛})$$

(2) 工程量计算规则

砍挖竹及根工程量按数量计算。

6. 砍挖芦苇及根，清除草皮、地被植物

(1) 计算公式

$$\text{工程量} = \text{砍挖(清除)面积} \quad (\text{m}^2)$$

(2) 工程量计算规则

1) 清单工程量计算规则

砍挖芦苇（或其他水生植物）及根、清除草皮、清除地被植物工程量按面积计算。

2) 定额工程量计算规则

色块、草坪、花卉，按种植面积以平方米计算。

7. 屋面清理

(1) 计算公式

$$\text{工程量} = \text{屋面清理面积} \quad (\text{m}^2)$$

(2) 工程量计算规则

屋面清理工程量按设计图示尺寸以面积计算。

8. 种植土回（换）填

(1) 计算公式

$$\text{工程量} = \text{回填土面积} \times \text{回填土厚度} \quad (\text{m}^3)$$

或

$$\text{工程量} = \text{图示数量} \quad (\text{株})$$

(2) 工程量计算规则

1) 以立方米计量，按设计图示回填面积乘以回填厚度以体积计算。

2) 以株计量，按设计图示数量计算。

9. 拆除障碍物

(1) 计算公式

$$\text{工程量} = \text{实际拆除体积} \quad (\text{m}^3)$$

(2) 工程量计算规则及说明

拆除障碍物工程量视实际拆除体积以立方米计算。

绿化工程用地边界确定之后，凡地界之内，有碍施工的市政设施、农田设施、房屋、树木、坟墓、堆放杂物、违章建筑等，一律进行拆除和迁移。一般情况下已有树木凡能保留的尽可能保留。

10. 整理绿化用地

(1) 清单工程量

1) 计算公式

$$\text{工程量} = \text{整理实际面积} \quad (\text{m}^2)$$

2) 工程量计算规则

整理绿化用地工程量按设计图示尺寸以面积计算。

整理绿化用地项目包含厚度 $\leq 300\text{mm}$ 回填土,厚度 $> 300\text{mm}$ 回填土应按照现行国家标准《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 50854—2013 相应项目编码列项。

(2) 定额工程量

计算公式:

$$\text{工程量} = \text{栽植绿地面积} \quad (\text{m}^2)$$

(3) 工程量计算规则及说明

平整场地工程量按设计供栽植的绿地范围以平方米计算。

1) 人工整理绿化用地是指 $\pm 30\text{cm}$ 范围内的平整,超出该范围时按照人工挖土方相应的子目规定计算。

2) 机械施工的绿化用地的挖、填土方工程,其大型机械进出场费均按照《全国仿古建筑工程及园林工程预算定额》中关于大型机械进出场费的规定执行,列入其独立土石方工程概算。

3) 整理绿化用地渣土外运的工程量分以下两种情况以立方米计算:

① 自然地坪与设计地坪标高相差在 $\pm 30\text{cm}$ 以内时,整理绿化用地渣土量按每平方米 0.05m^3 计算。

② 自然地坪与设计地坪标高相差在 $\pm 30\text{cm}$ 以外时,整理绿化用地渣土量按挖土方与填土方之差计算。

11. 绿地起坡造型

(1) 计算公式

$$\text{工程量} = \text{起坡面积} \times \text{起坡厚度} \quad (\text{m}^3)$$

(2) 工程量计算规则

绿地起坡造型工程量按设计图示尺寸以体积计算。

12. 屋顶花园基底处理

(1) 计算公式

$$\text{工程量} = \text{基底处理面积} \quad (\text{m}^2)$$

(2) 工程量计算规则及说明

屋顶花园基底处理工程量按设计图示尺寸以面积计算。

屋顶花园基底处理的构造剖面示意如图 2-1 所示,施工前,要对屋顶进行清理,平整顶面,有龟裂或凹凸不平之处应修补平整,有条件上一层水泥砂浆。若原屋顶为预制空心板,先在其上铺三层沥青,两层油毡作隔水层,以防渗漏。

2.1.2 园林植树工程工程量

栽植花木工程量计算中,苗木计算应符合下列规定:

(1) 胸径应为地表面向上 1.2m 高处树干直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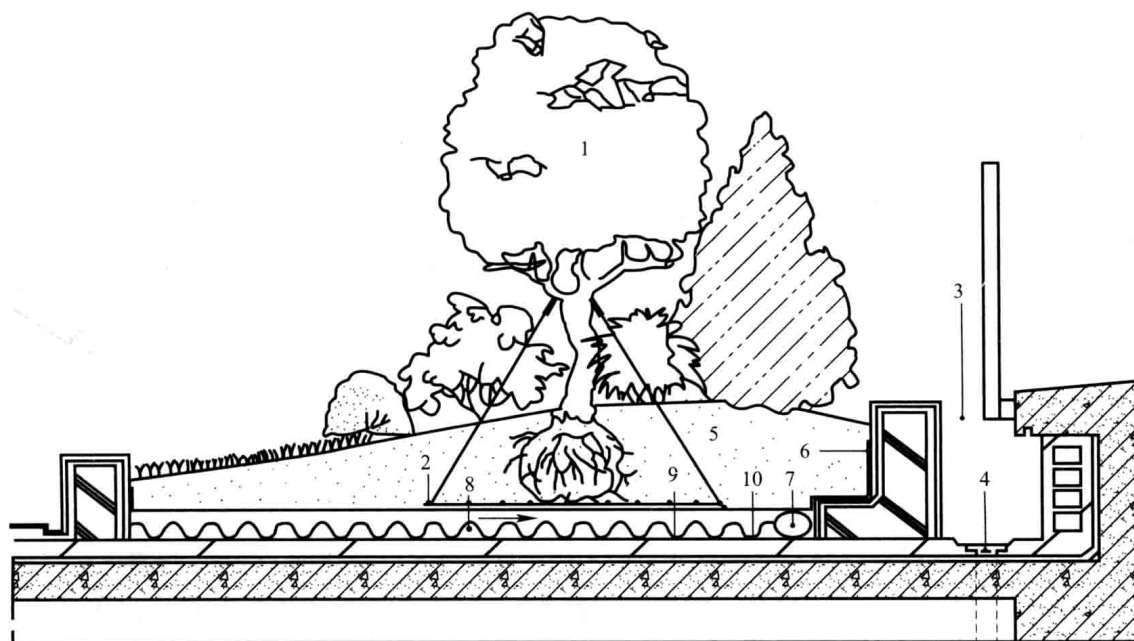


图 2-1 屋顶绿化种植区构造层剖面示意图

1—乔木；2—地下树木支架；3—与围护墙之间留出适当间隔或围护墙防水层高度与基质上表面间距不小于 15cm；
4—排水口；5—基质层；6—隔离过滤层；7—渗水管；8—排（蓄）水层；9—隔根层；10—分离滑动层

(2) 冠径又称冠幅，应为苗木冠丛垂直投影面的最大直径和最小直径的平均值。

(3) 蓬径应为灌木、灌丛垂直投影面的直径。

(4) 地径应为地表面向上 0.1m 高处树干直径。

(5) 干径应为地表面向上 0.3m 高处树干直径。

(6) 株高应为地表面至树顶端的高度。

(7) 冠丛高应为地表面至乔（灌）木顶端的高度。

(8) 篱高应为地表面至绿篱顶端的高度。

1. 刨树坑

(1) 计算公式

$$\text{工程量} = \text{图示数量} \quad (\text{个})$$

或

$$\text{工程量} = \text{图示长度} \quad (\text{m})$$

或

$$\text{工程量} = \text{树坑体积} \quad (\text{m}^3)$$

(2) 工程量计算规则

刨树坑工程量以个计算，刨绿篱沟以延长米计算，刨绿带沟以立方米计算。

刨树坑是从设计地面标高下掘，无设计标高的以一般地面水平为准，分刨树坑、刨绿篱沟、刨绿带沟三项。（其中：土壤划分为坚硬土、杂质土、普通土三种。）

2. 施肥

(1) 计算公式

$$\text{工程量} = \text{图示数量} \quad (\text{株})$$

或

$$\text{工程量} = \text{实际施肥面积} \quad (\text{m}^2)$$

(2) 工程量计算规则及说明

施肥工程量均按植物的株数计算，其他均以平方米计算。

分乔木施肥、观赏乔木施肥、花灌木施肥、常绿乔木施肥、绿篱施肥、攀缘植物施肥、草坪及地被施肥（施肥主要指有机肥，其价格已包括场外运费）七项。

3. 修剪

(1) 计算公式

$$\text{工程量} = \text{图示长度} \quad (\text{m})$$

或

$$\text{工程量} = \text{图示数量} \quad (\text{株})$$

(2) 工程量计算规则及说明

修剪工程量除绿篱以延长米计算外，树木均按株数计算。分修剪、强剪、绿篱平剪三项。

修剪指栽植前的修根、修枝。强剪指“抹头”，绿篱平剪指栽植后的第一次顶部定高平剪及两侧面垂直或正梯形坡剪。

4. 防治病虫害

(1) 计算公式

$$\text{工程量} = \text{图示数量} \quad (\text{株})$$

或

$$\text{工程量} = \text{防治面积} \quad (\text{m}^2)$$

(2) 工程量计算规则及说明

防治病虫害工程量均按植物的株数计算，其他均以平方米计算。

防治病虫害分刷药、涂白、人工喷药三项。

1) 刷药：泛指以波美度为 0.5 石硫合剂为准，刷药的高度至分枝点均匀全面。

2) 涂白：其浆料以生石灰：氯化钠：水=2.5：1：18 为准，刷涂料高度在 1.3m 以下，要上口平齐、高度一致。

3) 人工喷药：指栽植前需要人工肩背喷药防治病虫害，或必要的土壤有机肥人工拌农药灭菌消毒。

5. 栽植乔木

(1) 计算公式

$$\text{工程量} = \text{图示数量} \quad (\text{株})$$

(2) 工程量计算规则

1) 清单工程量计算规则及说明

栽植乔木工程量按设计图示数量计算。

乔木胸径在 3~10cm 以内，常绿树高度在 1~4m 以内的按小树移植；大于以上规格的按大树移植处理。栽植乔木应选择树体高大（在 5m 以上），具有明显树干的树木。常见乔木树种有银杏、雪松、云杉、松、柏、杉、杨、柳、桂花、榕树等。栽植的乔木，其树干高度要合适。分支点高度一致，具有 3~5 个分布均匀、角度适宜的主枝。枝叶茂密，树冠完整。